

南丹县农业农村局

南丹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招募 2026 年基层农技推广特聘农技员的 公 告

根据《2026 年广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桂农厅办发〔2026〕67 号）、《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广西基层农技推广特聘计划工作的通知》（桂农厅办函〔2021〕119 号）、《南丹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 2026 年南丹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丹农局发〔2026〕41 号）精神，为推进我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提高基层农技推广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结合我县农业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发展需要，进一步增强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供给能力，为我县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现就公开招募 2026 年特聘农技员公告如下：

一、招募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招募人数

面向社会公开招募从事农技推广工作特聘农技员 7 名，其中

种植业 3 名，养殖业 4 名。

三、招募对象

全县范围内熟悉南丹农业工作、具有农业专业技术特长的农业乡土专家；农业种养能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骨干；优秀高素质农民；普通高校涉农专业优秀毕业生；农业技术推广单位中长期在生产一线开展成果转化与技术服务的离退休农技人员。

四、岗位职责

1. 与基地建设单位共同做好基地建设技术指导工作。
2. 聚焦县域农业优势特色产业，解决产业发展技术难题，强化技术支撑。
3. 为脱贫户、困难户提供技术指导，开展咨询服务。
4. 宣传乡村振兴、强农惠农政策，让党和国家的农业农村政策措施深入人心。
5. 与基层农技人员结对开展农技服务，共同提升农技人员服务的专业技能与实操水平。

五、服务时间及任务

2026 年 9 月至 12 月，服务期间对接种（养）户 6 户以上，月均服务 6 次，累计不少于 30 次。

六、招募条件

- （一）具有较好的政治思想和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
- （二）思想品德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纪、违法犯罪记录，热爱农业农村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

作风端正。

（三）身心健康,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必备的身体条件。

（四）具备较强的农业专业技术知识和业务能力,有丰富的农业生产实践经验。

（五）年龄在 18-65 周岁,中专或高中及以上学历（专业技术水平高或种养示范效果明显或受过省市县表彰的优秀种养能手可放宽至初中及以上学历）。

（六）服从县农业农村局的管理。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选聘:

1. 现役军人;
2. 本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在职工;
3. 在读普通高校生;
4. 受到刑事处罚、开除党籍或行政开除处分的;
5. 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审查的;
6. 被各级机关辞退不满五年的;
7. 在国家法定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
8. 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其他不得聘用的情况。

七、招募程序

（一）招募信息发布:在南丹政府网发布招募公告,在规定的时间内到县农业农村局科教股报名。

（二）个人申请:凡有意报名的,本人携带本人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等证件（原件和复印件 1 份）、1 寸近期免冠彩色

照片 2 张及《南丹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特聘农技员申报表》2 份到县农业农村局科教股报名。

(三)审核公示:根据报名人数,若报名人数大于招聘计划,组织面试,面试由农业农村局项目实施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考核基本程序为:一是个人陈述与农技推广工作有关的经历,二是展示过去的工作成果或业绩,三是点题询问。经面试后确定初步人选,报局领导班子最终审定,并对拟招募特聘人员进行公示,公示期 7 天。

(四)确定人选:公示期满后,根据信息反馈情况确定最终人选。

(五)签订服务合同:确定人选后,即为我县农技推广特聘服务人员,由县农业农村局与其签订农技推广服务协议。

八、待遇

服务期满考核合格,人均发放补贴 0.6 万元。均不享受五险一金及其他福利待遇。

九、特聘农技员服务期管理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特聘农技员的招募、使用、管理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及时解除服务协议。

十、报名及资格审查

报名采取现场报名和现场审查的方式进行。

1. 申报时间:报名时间 2026 年 8 月 17 日-8 月 21 日,逾期不予受理。

2. 申报地点：南丹县城关镇民行中路 152 号南丹县农业农村局科教股，联系人：罗泽虎，联系电话：0778-7211721。

3. 资格审查：应聘人员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户口簿、毕业证等原件及复印件、近期 1 寸免冠彩色照片 2 张《南丹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特聘农技员申报表》2 份，报名时同时进行资格审查。

附件：南丹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特聘农技员申报表

南丹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8 月 17 日



附件

南丹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特聘农技员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职称、执（职业资格）			取得时间			
身份证号			婚姻状况		人员性质	
通讯住址			联系电话			
有何特长						
简历						
与应聘岗位相关的 实践经验 或取得的 成绩						

应聘人 员承诺	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符合招聘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承诺自动放弃录用资格。 签名： 年 月 日	资格 审查 意见	经审查，符合应聘条件。 审查人签名： 审查单位（章） 年 月 日
县农业农村 局审核意见			
备注			

人员性质：农业乡土专家；农业种养能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技术骨干；优秀高素质农民；普通高校涉农专业优秀毕业生；农业技术推广单位中长期在生产一线开展成果转化与技术服务的离退休农技人员。

